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控股子公司瀚蓝（香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香港”），以协议安排方式私有化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丰环保”），从而使粤丰环保成为瀚蓝香港控股子公司并从香港联交所退市（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将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8 月 23 日分别披露《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本次交易的有关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8 月 2 日、8 月 6 日、8 月 7 日、8 月 23 日、8 月 30 日、9 月 12 日、9 月 30 日、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交易首次披露以来，公司积极并有序地推进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工作并取得一定的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开展对粤丰环保的审计和估值等相关工作，目前进展顺利。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备案或同意。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和 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本次交易预案及预案修订稿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8 日